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MARTA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環球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5)

### 須予披露交易

#### 收購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的剩餘權益

茲提述環球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有關成立合營公司的公告(「該等公告」)。合營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在中國成立，由本集團及合營夥伴分別擁有60%及40%權益。

成立合營公司後，本公司與合營夥伴進一步商討有關收購合營公司的餘下40%股權。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二日，合營夥伴與上海視界線訂立該協議，據此，合營夥伴同意出售而上海視界線同意收購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元。

#### 該協議

該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二日

訂約方：(1) 合營夥伴，作為賣方。

(2) 上海視界線，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

## 將予收購資產

緊接該協議日期前，合營公司的實繳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元，由上海視界線及合營夥伴分別擁有60%及40%權益。合營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該協議，合營夥伴同意出售而上海視界線同意收購合營公司的4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元。

收購事項完成後，合營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合營夥伴將不再持有合營公司的任何股權。

## 代價

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元，乃本公司與合營夥伴經公平磋商後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釐定，並參考合營夥伴對合營公司註冊資本的出資額得出。代價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二日簽立該協議後悉數支付。

## 合營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合營夥伴與上海視界線訂立合營協議，訂明成立合營公司及本集團與合營夥伴的策略合作。合營夥伴為於中國成立的公司，是健康食品、護膚品、個人護理用品及其他保健產品的製造商及分銷商，主要於中國銷售及分銷該等產品。根據公開記錄，於本公告日期，合營夥伴由邱阿敏及廈門鑫銳晟諮詢管理有限公司（由劉國英及侯女士分別擁有10%及90%權益）分別擁有10%及90%權益。

合營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在中國成立，其主要業務為於中國營銷、推廣及銷售該等健康食品。合營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元，其中上海視界線出資人民幣3,000,000元，而合營夥伴則出資人民幣2,000,000元。上海視界線於合營協議項下的承諾總額為人民幣12,096,000元。合營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開展業務營運，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取得銷售額約為人民幣2,000,000元。合營公司自成立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錄得除稅前及除稅後純利分別約人民幣159,000元及人民幣155,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營公司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6,155,000元。

##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線上線下(O2O)商務(包括(其中包括)保健產品的營銷及分銷)及電子支付解決方案業務。

合營公司成立後，合營夥伴向本公司表示其有意集中資源發展其本身的製造及分銷業務。在此基礎上，本公司與合營夥伴進一步商討收購合營公司的餘下40%股權。董事會對合營公司的業務發展持樂觀態度。自合營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開展業務營運以來，其直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的銷售額約為人民幣2,000,000元，而董事會預期在農曆新年假期結束後，健康食品銷量及合營公司的銷售額將有所改善。

根據合營協議，合營夥伴已(1)向合營公司的註冊資本出資現金人民幣2,000,000元；及(2)向合營公司引薦一組銷售及營運人員，彼等擁有廣泛的客戶基礎及銷售網絡以及在中國銷售及分銷該等健康食品的豐富專業知識及經驗。

憑藉本集團在O2O商務的專業知識，董事會認為(i)合營公司將繼續進行其業務營運以及透過銷售及分銷該等健康食品為本集團帶來收入；及(ii)收購事項讓本集團可利用合營公司的業務發展及提高本集團收入。

董事會認為，該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的涵義

合營夥伴為合營公司(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其由侯女士(合營公司董事)間接擁有90%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9條，由於合營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總資產、利潤及收入各佔本集團總資產、利潤及收入的百分比率低於5%，合營公司為本公司的非重大附屬公司。因此，侯女士及合營夥伴不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收購事項不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合營協議及該協議乃於12個月期間內訂立，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該兩項交易須被視為一項交易。在此情況下，為釐定該等交易的分類，本集團在該兩項交易項下承諾乃匯總計算。

由於本集團承諾總額的最高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因此訂立合營協議及該協議以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合計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但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 釋義

「收購事項」	指	根據該協議收購股權
「該協議」	指	合營夥伴(作為賣方)與上海視界線(作為買方)就股權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二日的股權轉讓協議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環球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95)
「股權」	指	合營夥伴所持有合營公司的40%股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該等健康食品」	指	合營夥伴於中國擁有的三個健康食品品牌，即(i)青檸酵素原液；(ii)洛蔓複合飲品；及(iii)鱒龍複合飲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合營協議」	指	上海視界線與合營夥伴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的合營協議
「合營公司」	指	漳州市科睿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為根據合營協議在中國成立的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由上海視界線及合營夥伴分別擁有60%及40%權益
「合營夥伴」	指	廈門懿旨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侯女士」	指	侯貝霞女士，為合營公司董事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上海視界線」	指	上海視界線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符合聯交所的恢復股份買賣指引為止。

承董事會命  
環球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新民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三名執行董事楊新民先生(主席)、柯海味先生(聯席首席執行官)及王維淮先生(聯席首席執行官)；及(ii)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潘禮賢先生及王浩先先生。